

证券代码：000611

证券简称：*ST天首

公告编号：2022-34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协商，并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交易概述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3月1日分别披露了《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2022-09]、《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22-14]，公司拟转让本公司100%控股的下属合伙企业吉林市天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首投资”）持有的吉林天池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池铝业”或“目标公司”）52.1291%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自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发布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整体工作进程。截至目前，公司已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各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工作已基本完成。在公司向天池铝业其他股东征求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给出明确回复的限期内，因公司未收到天池铝业具有优先购买权的股东正式回复是否行使权利的意见，公司视为其放弃权利。后续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后续推进进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相关必要的内外部决策、审批程序也在筹划之中,最终方案的确定和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信息,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网站,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